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顺平县分局 1-6 月份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一、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一) 资金情况：我单位 2023 年 1-6 月共安排预算项目 4 个。

- 1、雾炮车运行维护经费 80 万元
- 2、租赁执法用车经费 30 万元
- 3、危险物质检测经费 2 万元
- 4、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5.95 万元

(二) 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雾炮车运行维护经费

根据河北省环境保护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1+18"大气监测专项省控自动站建设的紧急通知》（冀环测函[2017]1069 号）文件要求，我县 2017 新增空气自动站点已完成，数据已开始上传，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参与考核。为减少扬尘污染，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保障该站点空气质量达标，我局多方协调，想方设法筹措资金，经上级同意，我县共计购置三辆雾炮车（多功能抑尘车），对主干道道路扬尘进行治理，降尘消霾。多功能抑尘车将水雾化成与粉尘颗粒大小相当的水珠。由于水珠颗粒大小和尘埃颗粒相似或者相同，尘埃颗粒随气流运行过程中与水珠颗粒产生接触变湿

润。通过抑尘 2023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我县综合指数为 5.27，同比上升 3.13%，在保定市内正排第 18，PM10 浓度为 9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2.22%，在保定市内正排第 10，PM2.5 浓度为 5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8.33%，优良天数 105 天，较去年减少 14 天。

雾炮车运行维护由我分局负责，2023 年安排年初预算 80 万元，包括劳务费、电费和其他交通费。

2、租赁执法用车经费 30 万元

近年来，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工作任务日益繁重，当前我局承担全县日常巡查执法、接受上级常态化督察检查、环境信访投诉查处、环境应急、水源地保护、各类生态环境执法专项行动等大量执法工作，公务用车使用频次高。我局现有 4 辆执法用车，行驶里程长，车况老化，难以满足当前工作需求。

为提高执法能力和效率，保障生态环境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我局租赁城投公司 10 辆执法用车。

成立企业管控、车辆管控、工地管控、省控点巡查管控等 13 个工作专班，全县范围内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一体化推进涉气污染源管控措施落实。共出动执法人员 1352 人次，发现问题 195 个（餐饮油烟问题 68 个，企业问题 100 个，建筑工地问题 25 个，停车场问题 2 个），全部整改完成。协商企业生产调控 54 家，降低生产负荷 15 家。

3、危险物质检测经费 2 万元

2022 年 10 月 12 日，我局执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高于铺东闫庄村刘朋站在其自家院内从事砸鼓加工生产活动，因无法确定刘朋站加工生产砸鼓破碎料是否为有害物质，故会同环安大队执法人员联系沧州科技事物司法鉴定中心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勘察、取样。2022 年 10 月 14 日向沧州科技事物司法鉴定中心提交司法鉴定委托书。

我县综合指数为 5.27，同比上升 3.13%，在保定市内正排第 18，PM10 浓度为 9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2.22%，在保定市内正排第 10，PM2.5 浓度为 5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8.33%，优良天数 105 天，较去年减少 14 天。

4、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5.95 万元

为进一步做好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和好转，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强力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的意见》，依托劳务派遣机构分两批次招录环境保护辅助人员共 20 名，其中 5 名人员因个人原因辞职，导致顺平县生态环境分局人员力量不足，为更好的完成污染防治工作，在不增加现有劳务派遣总人数的前提下，更换其中 2 名劳务派遣人员，我单位现有劳务派遣人员总数 17 人。

成立企业管控、车辆管控、工地管控、省控点巡查管控等 13 个工作专班，全县范围内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

一体化推进涉气污染源管控措施落实。共出动执法人员 1352 人次，发现问题 195 个（餐饮油烟问题 68 个，企业问题 100 个，建筑工地问题 25 个，停车场问题 2 个），全部整改完成。协商企业生产调控 54 家，降低生产负荷 15 家。

（三）重点监控工作情况。

我分局 2022 年 1-6 月不存在预算金额在 200 万以上的预算项目，所以无重点监控对象。

二、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及分析

（一）监控结果。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达到 50% 的项目有 4 个。

（二）预计年底能实现绩效目标的项目有 4 个，涉及资金 164.95 万元。不能完全实现绩效目标的项目有 0 个，预计年底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差距较大的项目有 0 个。具体统计表如下：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资金数额 (万元)	6月底绩效 目标实现 程度 (%)	预计年底绩效目标实 现情况		
				能实现	不能 完全 实现	差 距 较 大
保定市生 态环境局 顺平县分 局	雾炮车 运行维 护经费	80	85.73	能		
保定市生 态环境局 顺平县分 局	租赁执 法用车 经费	30	91.46	能		
保定市生 态环境局 顺平县分 局	危险物 质检测 经费	2	92.36	能		
保定市生 态环境局 顺平县分 局	劳务派 遣人员 工资	45.95	99.65	能		

(三) 偏差原因分析。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运行监控发现，执行影响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的主要项目有 1 个。劳务派遣人员 5 月份工资，因为当时所提供资料不全，未按时点拨付，已于 7 月份完成支出。

(四) 监控过程中采取的整改措施及整改结果。

鉴于以上不足，我分局会优化资金的审核、拨付流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财务政策，以提高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度。在今后的工作中需进一步加以改进和完善管理制度，提高对绩效工作的认识，能够全面清晰的设定绩效目标，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建议财政局加强对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高部门绩效自评质量。

三、下一步监控工作

（一）保障下半年绩效目标执行正常项目顺利实现。一是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二是提高预算编制质量。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或调减，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二）加强日常监控工作。根据对预算项目实施的经验、教训，对于支出进度较慢的项目提出调整预算意见，提高绩效问责处理意见，引起工作人员重视。

2023年9月22日

